統計資料背景說明

資料種類：國民健康統計

資料項目：金門縣衛生局補助自費健康檢查人數報告表

一、發布及編製機關單位

＊發布機關、單位：金門縣衛生局會計室

＊編製單位：金門縣衛生局保健科

＊聯絡人：蔡欣沂

＊聯絡電話：082-330697#705

＊傳真：082-334897

＊電子信箱：eve-tess@yahoo.com.tw

二、發布形式

＊口頭：

（ ）記者會或說明會

＊書面：

（ ）新聞稿　（v）報表　（ ）書刊，刊名：

＊電子媒體：

（v）線上書刊及資料庫，網址：

http://web.kinmen.gov.tw/Layout/sub_D/AllInOne_Show.aspx?path=14901&guid=47a9a38a-7dec-4bc7-af1e-80bc9df52a9a&lang=zh-tw

（ ）磁片　（ ）光碟片　（ ）其他

三、資料範圍、週期及時效

＊統計地區範圍及對象：凡設籍本縣年滿三年且 30 歲，申請補助自費健康檢查者均為統計對象。

＊統計標準時間：

(一)上半年：以每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之事實為準。

(二)下半年：以每年 7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之事實為準。

＊統計項目定義：依實際申請補助人數計算。

＊統計單位：人

＊統計分類：補助款申請人數依目標數及執行數

＊發布週期：半年

＊時效：20 日

＊資料變革：無

四、公開資料發布訊息

＊預告發布日期：每半年終了 20 日(若遇例假日順延)以統計報表發布。

＊同步發送單位：金門縣政府主計處。

五、資料品質:

＊統計指標編製方法與資料來源說明：依本局資料彙編。

＊統計資料交叉查核及確保資料合理性之機制：無。

六、須注意及預定改變之事項：無

七、其他事項：無